##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11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拥有的汽车零部件相关资产,该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动,保护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万里扬,股票代码:002434)自2015年11月25日开市起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 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芜湖 奇瑞变速箱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向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资管 万里扬通鼎 25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蔡锦波、盛春林、金锦洪、张正明、徐伯 坚等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规定,如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5日

